

都阳镇武城村上凡屯内环境处理工程

招 标 工 程 量 清 单

招 标 人：

大化瑶族自治县生态移民发展中心
(单位盖章)

工程造价
咨 询 人：

广西方达同信工程管理
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资质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龙韦印瑞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郭珊
(签字或盖章)

编 制 人：

甘雪雯
(造价工程师签字)
广西方达同信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3年07月02日

复 核 人：

陈东丽
(造价工程师签字)
广西方达同信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3年06月02日

编 制 时 间：

2025年5月21日

审 核 时 间：

2025年5月21日

编制说明

1、预算依据和取费标准

(1) 交通部 2018-12-17 发布《公路工程基本建设项目概算预算编制办法》(JTG 3830-2018)；

(2) 《公路工程预算定额》(2018)、《公路工程机械台班费用定额》(2018)；

(3) 《广西壮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关于印发公路工程项目估算概算预算编制办法广西补充规定的通知》(桂交建管发〔2019〕39号)、《广西壮族自治区交通工程造价管理站关于发布广西公路工程机械台班车船使用税标准的函》(桂交监造价函〔2019〕16号)；

(4) 《公路工程标准施工招标文件》(2018年版)；

(5) 交办公路[2016]66号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关于《公路工程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计价依据调整方案》的通知;财税〔2018〕32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交通运输部关于调整《公路工程项目投资估算编制办法》(JTG 3820-2018)和《公路工程项目概算预算编制办法》(JTG 3830-2018)中“税金”有关规定的公告(交通运输部公告2019年第26号)。

(6) 人工费按广西壮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关于印发 公路工程项目估算概算预算编制办法广西补充规定的通知》桂交建管发(2019) 39号中有关内容的规定，人工日工资标准为全区统一的101.5元/工日。

(7) 材料预算价格参考材料参考《河池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2025年第3月发布的大化县信息价除税价格为材料基础价格，信息价缺项部分按河池市信息价或者当地市场询价，材料价格已考虑到施工地的运输费用。

(8) 其他按照国家、自治区有关招标投标和工程造价管理的现行规定。

工程量清单表

合同段：都阳镇武城村上凡屯内环境处理工程

标表2

[illegible]

工程量清单表

合同段：都阳镇武城村上凡屯内环境处理工程

标表2

[illegible]

工程量清单表

合同段：都阳镇武城村上凡屯内环境处理工程

标表2

[illegible]